

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(实用9篇)

导游词的表达方式可以采用文字叙述、图片展示、音频解说等多种形式。导游词的语言应该简单明了，易于理解，避免使用过于专业或生僻的词汇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一些导游词参考，希望能够给游客带来愉快的旅行体验和深刻的文化体验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一

雷锋生在旧社会，是一个惨遭家破人亡的孤儿，是党培养和教育了他。他岁参加工作，多次被评为“劳动模范”和“先进工作者”。2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，多次立功受奖，22岁因公殉职。毛泽东主席为他题词“向雷锋同志学习”。周恩来总理题词“向雷锋同志学习：憎爱分明的阶级立场，言行一致的革命精神，公而忘私的共产主义，奋不顾身的无产阶级斗志。”他爱党，爱人民，爱祖国。他时时刻刻严格要求自己，做一个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，时时处处都为他人着想。他虽然只活了22岁，他的死也是为了帮助别人而死，真是重于泰山。在他短暂的生命中，他为人民做的无数的好事，人们至今还在流传一句话“雷锋出差一千里，好事做了一火车”。看了这本书以后，心中十分惭愧，想起了一件不应该的事：暑假的一天，我和表哥在对面马路上看到一位老爷爷摔倒了，围观的人很多，但都没去扶他。我走过去想去扶他，但表哥拉住我说：“不要多管闲事，你没看见报纸上登的新闻吗？有位老奶奶翻绿化带时，差点儿就被一位司机叔叔撞了，还好叔叔急刹车了。老奶奶自己摔倒了，叔叔把她扶了起来，但她不但没说谢谢，还向大家说是叔叔把她的腿撞骨折的，把叔叔告上了法庭呢！”我听了，就没敢去。

看了《雷锋的日记》，我的感触很深：做好事是应该的，这是做人的基本道德。但是，在帮助别人的同时，也要学会保护自己。以后，我如果再遇到摔倒在地的老人时，一定后毫

不犹豫地伸出双手，去帮助他们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二

当读完《雷锋日记》的时候，我对雷锋的奉献精神由衷的感到敬佩。雷锋以集体主义为准绳，把服务人民看作是自己的生命，不计得失，一心付出的精神值得我们用一生去学习。

雷锋，一位小战士，默默无闻，艰苦朴素，常常去牺牲自己而成全别人，他永远的出现在别人最需要帮助的时候。在冯小刚导演执导的《芳华》中，黄轩饰演的刘峰就是现在雷锋的化身，不求回报，但求问心无愧。这部电影在我看来，不仅仅是导演个人对青春和过往的追忆，更是对雷锋精神的无声赞扬。其实在当下，雷锋精神中的奉献和无私依然能够让每个人感到发自内心的温暖。小到同学互助，友好信任，大到为集体事业“牺牲”自己都属于雷锋精神。我们可以明确感受到，整个社会环境的改善与文化素质的提高，让我们每个人在生活中不再为生存而焦虑，而是追求自我价值的实现。无疑，雷锋精神就是一面极具感召力的旗帜，只有像雷锋那样的人学习，我们才能更好的实现自己的社会价值。

其实，在这部自传体《雷锋日记》中，我感受到了一份忠诚，对党的忠诚。雷锋作为一名共产党员，认识到了为人民服务的重要性和对党忠诚的内在需要。他响应国家的各项号召，总会出现在最需要人的地方；他奉献自己，将自己的时间，金钱，自由甚至生命都投入到建设社会主义中，充分体现到了雷锋对党的忠诚，对人民的热爱。雷锋虽然离开了我们，但他的精神却永远植根于每个人的心中。

作为高速公路一线的收费员，我们要用自己的行动来践行雷锋精神，扎实做好岗位工作用自己的努力和奉献做雷锋精神的践行者、推动者、传播者，把更多的爱传递给路过的每位司乘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三

《雷锋日记》是雷锋自1957年开始写的日记，（其中记录了雷锋做的所有好事）是在雷锋去世后由《前进报》社等组织整理的。

1963年3月，在《前进报》编辑董祖修把一份雷锋日记的完整抄件随身带到了北京，和总政宣传部的相关人员一起核实雷锋日记。1963年确认了《雷锋日记》的初稿。1963年4月，《雷锋日记》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四

上次，我看了《雷锋故事》这本书。看了这本说后，我感触很深，我觉得很多爱过人物都比不上雷锋。因此，我很敬佩他。

读了这本书后，我有很多感受。比如我感受到了雷锋助人为乐、舍己为人的心。我想，雷锋做好事不留名是为了不让老百姓给他送东西。如果留了名，老百姓们就会他买东西，那么老百姓就没有钱用了，我想在我们这个时代应该只有个别人会这么做，因为在这个时代人们实在看重钱了，单签毕竟不是最重要的东西，如果只是为了钱而做好事，那我最看不起这样的人了！雷锋在二十多岁的时候就牺牲了，他在电线杆快要倒下的时候一把抗住电线杆，却活生生地被压死了，一提到他，我就想哭。

这就是我读《雷锋故事》后的感受。这是，我真想对雷锋说：“你真是个好人，你是我们学习的好榜样！”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五

这个《雷锋的故事》对我的印象最深，我记着在读的。

这里面讲了英雄雷锋的英雄事迹，我知道雷锋帮助妇女抱孩子.....

我真的很佩服他，我要向他学习，以后我要多帮他人，团结友爱、帮妈妈做家务、帮嫂子带孩子，因为我知道雷锋不仅这样，还为人们的安全做出了伟大的贡献。我想做好事就是最大的快乐。

雷锋就像小马带人们过河，雷锋就像小狗帮助人看家，雷锋就像女娲为人类造福。我还知道1960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，当年加入中国，多次立功受奖。他热爱人民，公而忘私，助人为乐，是平凡而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。1962年8月15日因公殉职。雷锋做到了八荣。

以后我要向雷锋学习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六

昨天，我读了一本感人肺腑的书《雷锋故事》。

雷锋，从小就开始智斗地主，正确的指出别人不对的地方。而且，他很乐意帮助别人，他凡事看到地上有一丁点儿脏东西，他都要小心翼翼地捡起来，扔到垃圾箱里。而我们呢？基本上连自己的'垃圾都随手一丢。他，从十几岁开始就帮农民伯伯种田，学开拖拉机，总想回报点社会什么。而我们连一丁点事都不想做，还让别人帮忙，自己不劳而获，我们想想，这和雷锋来比，简直是一天一地啊！

可是雷锋，却因为工作而牺牲了。雷锋虽然死了，但他的精神是永垂不朽的！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七

今天我怀着崇敬的心情去阅读了《雷锋日记》，读完之后，

我的眼眶不知不觉地湿了，豆点儿大的泪珠滴在了雷锋同志壮烈牺牲的那一页。

俗语说：“雷锋出差一千里，好事做了一火车”在事实中，果真如此。这位毛泽东的同乡，年仅二十出头就为革命事业奉献出了生命，而他为人民所做的事情数也数不清，说也说不尽。上小学时，他已经是当地的第一任少先队大队长，同时也是班里的班长，他品学兼优，经常帮助学习或生活上有问题的同学。长大后，他如愿加入了中国共产党，他不畏困难，向着人类极限出发，每次党里下任务，他总是第一个完成，还是做得最好。数次获得先进个人称号，而他班里的人也受他的影响，处处为人着想，荣获先进集体称号！

在当时，雷锋精神影响着全国上下，连毛主席也亲手为他题了词。可是到了现在呢？那种舍己为人的精神去哪了？是不是消失了？不是！我们还是能从一些人中看到了雷锋叔叔的“缩影”，例如：托举哥、救小悦悦的那位老奶奶、“最美司机”吴斌，他们都有雷锋的精神！而他们都值得我们去学习！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八

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，我一遍又一遍地阅读了老师特意为我们印发的《雷锋日记》。这可不是一篇普通的日记，他是一位共产主义战士，认认真真的为人民服务的光辉记录。

深深打动我心灵而又使我久久不能忘怀的有这几件事：

头一件事是大雪天，雷锋在路上遇到一个十来岁的小孩，他的衣服穿得很单薄，冻得直打罗嗦，雷锋立即把自己的棉裤拖下来送给小孩。一条棉裤闪耀着助人为乐的无比光辉。

第二件事是黄继光的牺牲激发了他苦练本领，为共产主义供现一切的革命情怀，他说：“要死，我一定要像黄继光那样供出生命，做祖国人民的好儿子。”

第三件事是他关于螺丝钉的事。精彩论述，他说：“螺丝钉虽小，但不可估量，我愿永远做一个螺丝钉。”

第四件事是雷锋在火车上，给一位老奶奶让座。为老人倒开水，把自己没吃的面包送给老人吃。

这四件事看来似乎平常，而实质上件件不平凡，件件闪耀着共产主义的思想光辉，件件震撼人心，件件催人奋进。

## 雷锋日记读后感批注篇九

《雷锋故事》是一本让人受益匪浅的书籍，我看过了《雷锋故事》，感觉心灵收到了洗礼。被雷锋的故事深深的感动着！

新中国成立后，雷锋上了学，后来又参加了工作，曾经参加了泅水工程、团山湖农场和鞍钢的建设，多次被评为劳动模范和先进生产者。1958年，县委准备在团山湖开办一个农场，让荒芜的湖沼地，变成鱼米之乡。全县青少年积极响应党的号召，提出捐献一台拖拉机作为献礼。雷锋捐了20元，是最多的一个。县委书记知道后，让雷锋去学开拖拉机。他学得很认真，他不仅白天和师傅出去开车，晚上还坐在灯下阅读有关拖拉机的书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3月10日雷锋经过一个多星期的努力，试车成功了！